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HeterMedia H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16)

### 股權高度集中

本公告乃應聯交所之要求就本公司之股權於2017年4月6日高度集中於極少數股東一事而發出。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數目不多之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注意，即使少量股份成交，股份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要求就H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之股權於2017年4月6日高度集中於本公司極少數股東(「**股東**」)而發出。

### 股權高度集中

本公司注意到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於2017年4月26日發出一份公告(「**證監會公告**」)。

誠如證監會公告所披露，證監會最近就本公司之股權分佈完成查訊。證監會之查訊結果顯示，於2017年4月6日，有20名股東合共持有84,615,000股本公司股份(「**股份**」)，相當於已發行股份之21.15%。有關股權連同主要股東持有之300,000,000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75.00%)，佔2017年4月6日已發行股份之96.15%。因此，僅15,385,000股股份(佔已發行股

份3.85%)由其他股東持有。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除證監會公告所提供的資料外，董事會確定其並無進一步得悉上述20名股東之身份。

根據證監會公告，本公司於2017年4月6日之股權架構如下：

	所持股份數目 (股數)	佔已發行股份 總額百分比 (%)
HM Ultimate Holdings Limited (附註1)	300,000,000	75.00
20名股東 (附註2)	84,615,000	21.15
其他股東	<u>15,385,000</u>	<u>3.85</u>
合計	<u><u>400,000,000</u></u>	<u><u>100.00</u></u>

附註1：HM Ultimate Holdings Limited由本公司執行董事余志明先生、謝錦榮先生及陳威廉先生分別實益擁有53%、24.5%及22.5%。余志明先生亦是本公司主席。

附註2：當中72,960,000股(佔已發行股份18.24%)由本公司於2017年1月之創業板上市配售中獲初步配售合共77,725,000股之15名股東持有。

誠如證監會公告所述：

- 股份於2017年1月11日以配售方式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上市，配售股份為100,000,000股，相當於已發行股份之25%，配售價為每股0.6港元。
- 上市首日，股份以3.7港元收市，較配售價高出5.2倍。其後，股份收市價逐漸回落到2017年2月21日的2.71港元。由2017年2月22日起，股價開始顯著上升。於2017年4月6日，股份以7港元收市，較2017年2月21日之收市價2.71港元高出1.6倍。在此期間，本公司曾於2017年3月20日公佈其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錄得股東應佔溢利約15.0百萬港元，而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錄得股東應佔溢利約13.9百萬港元。

- 於2017年4月18日，本公司發出了盈利警告，預計於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將錄得淨虧損，主要由於(i) 2017年1月上市的非經常性上市費用；及(ii) 營業額較2016年同期下跌所致。
- 於2017年4月25日，股份收報6.88港元，較每股0.6港元的最初配售價高出10.5倍。

上述資料摘錄自證監會公告，而董事會並無獨立核實的有關資料，除根據本公司備存HM Ultimate Holdings Limited所持股權的權益披露外。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證監會公告。

## 公眾持股量

基於可得的資料及董事會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本公司確認，於2017年4月6日及本公告日期，公眾持有已發行股份不少於25%，因此本公司已維持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充足公眾持股量。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數目不多之股東，即使少數股份成交，股份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H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余志明**

香港，2017年4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余志明先生(主席)、謝錦榮先生及陳威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翰霆先生、吳浩雲先生及尹智偉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之日起計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內最少保存七日。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hetermedia.com](http://www.hetermedia.com)刊載。